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—臺中場（第10梯次）
實施計畫

更新時間：115年4月29日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持續提升我國運動教練與裁判之專業能力與實務素養，透過多元進修課程與專業交流機會，促進知識更新與經驗分享，鼓勵教練與裁判精進專業技能、拓展視野，進而強化我國運動發展基礎，提升競技品質與裁判執法水準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靜宜大學體育室

四、活動時間：115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至115年6月14日（星期日）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靜宜大學若望保祿二世體育館一樓運動資訊中心（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200號）

六、講師名單：如附件一。

七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二。

八、參加資格

須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（註1）：

- （一）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A、B、C級運動教練證照者。
- （二）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A、B、C級運動裁判證照者。
- （三）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甲、乙、丙級運動教練證照者。
- （四）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甲、乙、丙級運動裁判證照者。
- （五）除上述資格外，凡對本活動課程內容有興趣並有意願參與者，亦得報名參加。

註1：為維護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本會將提供完整課程內容，以協助精進專業知能。惟教練及裁判之專業進修時數認列，仍應依各體育團體相關規定辦理：

1. 特定體育團體：依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及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非特定體育團體：依各該團體所訂教練及裁判制度相關規定辦理。

由於各運動種類特性與專業需求不同，各單位採認標準有所差異。為保障自身權益，建議於報名前主動洽詢所屬體育團體，確認本活動課程時數是否得採認為專業進修時數。

九、報名資訊

(一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，或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本活動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，參加人員須完成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填寫並成功送出，且完成報名費繳交後，始視為報名成功。本活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(三)報名費用

1.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：新臺幣1,000元整。
2.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：新臺幣2,000元整。
3. 電子收據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送至參加人員於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所填寫之電子郵件。
4. 若需抬頭與統一編號，請於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中填寫，報名截止後恕不開放補填或更正。

(四)繳費資訊

1. 銀行：台北富邦銀行 中崙分行
2. 帳號：82120000047435
3. 戶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葉政彥
4. 注意事項

- (1) 參加人員須同時完成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填寫並成功送出，且經本會確認款項入帳後，始視為完成報名程序。僅完成轉帳或匯款者，不視為報名成功。
- (2) 參加人員完成匯款後，請於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確實填寫匯款資訊，並上傳清晰可辨識之繳費證明，以利本會進行對帳作業。
- (3) 若未填寫完整匯款資訊或未上傳繳費證明，致本會無法確認款項來源者，將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。
- (4) 繳費所產生之相關手續費，由參加人員自行負擔。
- (5) 若繳費完成後發現「**線上報名表單**」已額滿或因其他原因未完成報名者，請儘速與本會聯繫辦理相關事宜；若未於115年12月31日前提出

申請或洽詢，本會將不受理退費或相關申請。

(五)報名人次：本活動每日名額上限為100人次。報名成功之認定，依「完成線上報名表單填寫並完成繳費，且經本會確認入帳成功之時間」為準，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六)錄取公告

1. 參加人員名單將於115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公布於本會官方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加人員。
2. 若未收到電子郵件通知，請主動至本會網站查詢公告或與本會聯繫確認。

(七)資料異動

1. 報名資料送出後，原則上不得任意更改。若有修正需求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2. 如因個人因素欲取消報名，請儘早通知本會，以利行政作業與名額釋出。

(八)資料使用

1. 參加人員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報名、繳費對帳、開立收據及相關活動通知等行政作業使用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2. 重要通知將以參加人員於「線上報名表單」所填寫之電子郵件為主要聯絡方式，請務必確認填寫之電子郵件正確且可正常收信。
3. 如因填寫錯誤之電子郵件、信箱容量限制或其他個人因素致未能接收相關通知者，本會不另行補發通知。

(九)退費標準

1. 一般退費規定

(1) 參加人員若需申請退費，應於115年6月8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完成「退費申請表單」填寫並成功送出，逾時恕不受理任何理由之退費申請。

(2) 於期限內完成退費申請者，本會將依下列方式扣除行政手續費後辦理退費：

A. 取消報名者：依報名日數計算，扣除每一日報名費用5%作為行政

手續費。

B. 因報名金額誤植需退費者：依實際參加日數計算，扣除每一日報名費用5%作為行政手續費。若誤植金額低於新臺幣50元整，則不予退費。

(3) 未於期限內完成退費申請，或申請資料填寫不完整、未依規定檢附相關資料者，視同放棄退費權利。

(4) 報名成功後，如因個人因素未出席活動者，視同自動放棄參加資格，恕不辦理退費。

2. 不可抗力因素退費規定

(1) 如遇颱風、地震、重大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並依政府公告辦理時：

A. 如本活動辦理所在地縣市政府宣布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時，本活動將取消辦理，本會將統一辦理退費。每位參加人員僅扣除新臺幣10元整作為行政手續費。

B. 如本活動辦理所在地縣市政府未宣布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時，本活動仍照常辦理；如參加人員自行取消參加，則依前款「一般退費規定」辦理。

(2) 若因本會因素致活動延期、取消或無法辦理時，本會將公告後續處理方式，並依實際情形辦理退費。

3. 退費作業時程

(1) 退費申請經本會審核通過後，將於活動結束後30個工作日內辦理退費作業。

(2) 款項將匯入申請人所提供之指定銀行帳戶；如因提供錯誤帳戶資料、未提供完整資料或其他個人因素致退費失敗者，本會不負相關責任。

十、頒發證書

(一) 凡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核發研習時數證明1份（6小時）。

(二) 凡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核發研習時數證明2份（各6小時，共12小時）。

(三)未能全程參與者，僅依實際出席時數核發研習時數證明，且已繳納之報名費用不予退還。

(四)研習時數證明一律以電子檔形式提供，並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送至參加人員於「線上報名表單」所填寫之電子郵件。

十一、出席管理

(一)參加人員於活動簽到、簽退時，本會得視需要要求出示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等）以供查驗身分，並視現場情形進行抽查、隨機查驗或必要之身分確認；參加人員應配合出示相關證件，不得拒絕。

(二)為維護本活動之公平性與秩序，嚴禁冒名頂替、代簽到或代簽退。如經查證屬實，本會得立即取消冒名頂替者及原參加人員之參加資格，並得視情節限制其自違規之日起2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會辦理之相關研習活動。

(三)本活動採每日簽到及簽退制度。參加人員須於上午及下午課程開始前完成簽到，並於上午及下午課程結束後完成簽退，以確認實際出席情形。

(四)本會得視活動需要，進行不定時巡查、隨機點名或出席確認，以確保課程參與情形之真實性。本活動採編號座位制，參加人員應依報到時所分配之座位對號入座，不得任意更換座位；如未依規定就座，致影響出席查核或出席紀錄者，相關研習時數得不予認列。如因特殊需求須調整座位，應事先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申請並經同意後始得變更。

(五)未完成簽到或簽退程序，或雖完成簽到但經查未實際在場參與課程者，該時段之研習時數不予認列。

(六)參加人員如有遲到、早退、中途離席或未依規定完成出席程序等情形，本會得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算研習時數。

(七)研習時數之認定，以簽到、簽退紀錄及本會出席管理紀錄為準；參加人員不得提出異議。

十二、證書補發

(一)如需申請研習時數證明補發者，應填寫「證書補發申請表單」，並檢附相關資料提出申請。經本會確認資料無誤後，將於申請人完成相關費用繳納後7個

工作日內辦理補發作業，並寄送電子檔證明至參加人員於「線上報名表單」所填寫之電子郵件。

- (二)補發費用之收取，係針對曾核發紙本研習時數證明之學員，每一日課程補發費用為新臺幣200元整。
- (三)如原始研習時數證明為電子檔者，不收取補發費用，亦無須填寫申請表單，請逕洽本會辦理。
- (四)補發之研習時數證明內容，悉依本會原始出席紀錄及研習時數核發紀錄為準，申請人不得要求變更。如經查核申請人未實際參與本會主辦之研習活動，或未符合取得研習時數證明之資格，本會得不予補發；其已繳交之補發費用，將扣除每一日補發費用5%作為行政手續費後退還。

十三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三。

十四、其它事項

- (一)本活動提供午餐；住宿、交通及其他相關費用，請參加人員自行安排並自理，本會恕不代為辦理。
- (二)本會保留因課程安排、講師行程或其他必要因素，調整課程內容、講師名單、活動時間或活動地點之權利，並得視實際情形暫停、延期或終止本活動；相關訊息將以本會官方網站公告或電子郵件通知為準。
- (三)為維護本活動品質與活動秩序，參加人員於活動期間應遵守主辦單位及活動場地相關規定，並配合現場工作人員之指示；如有妨礙活動進行、影響他人學習權益或違反相關規定之情形，本會得視情節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- (四)本活動相關通知、活動資訊及重要公告，原則以本會官方網站公告及「線上報名表單」所填寫之電子郵件通知為準；參加人員應自行留意相關訊息。
- (五)為維護活動安全與秩序，本會得於活動期間進行必要之行政管理措施（如出席查核、秩序維護或其他合理管理行為），參加人員應予配合。
- (六)本活動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會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七)本會保留本活動實施計畫之解釋、補充及修正之權利。

十五、聯絡資訊

(一)聯絡人：本會教練裁判輔導組 葉哲好組員

(二)電話：(02)8771-1420

(三)電子信箱：yeh0501@rocsf.org.tw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—臺中場（第10梯次）
講師名單

姓名	簡歷
陳宥杰	<p>現職：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事業管理學系專任助理</p> <p>學歷： 學士：嶺東科技大學-企業管理學系 碩士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-運動事業管理學系 博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-體育與運動科學系（就讀中）</p> <p>經歷：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-球類賽事紀錄台系統工作坊講師 2024-2025 萬金石國際馬拉松國際接待組 2023-2024 臺北國際馬拉松國際接待組 113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行政組 111 年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競賽資訊組 113 年棒球場地機電設備維護管理研習會承辦 第一、二季 T1 聯盟 臺中太陽主場紀錄臺負責人 BE HEROES 彰化精典對抗賽 紀錄台 第一-五屆柏劍盃籃球邀請賽承辦 2022-2025 柏劍盃中彰投籃球聯賽承辦 2022 中區籃球聯賽專案承辦 第 27-31 屆駱駝盃路跑賽交通組 2025 全國僑生盃運動會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籃球與排球錦標賽 活動執行</p> <p>學、術科專長：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進階記錄員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立式划槳丙級運動教練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中華民國運動賽事分析師協會丙級運動賽事分析師</p>

姓名	簡歷
林君品	<p>現職： 海彙資產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</p> <p>學歷： 學士：台北市立體育學院-體育科系 碩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-運動與休閒管理</p> <p>經歷： 高雄市體育發展局選手心理關懷巡迴列車指定講師 運動產業/校園巡迴講座資深講師 臺師大運動與產業特論專題講師 舞台劇/音樂劇專題心輔講師 景文科技大學旅遊管理系遴聘業界專家 蘭陽技術學院休閒運動傷害/健康管理兼任講師 各產業企業教育培訓專案首席講師 各運動單項協會/學會之教練增能研習指定講師 台北富邦馬拉松賽前防護/運動心理指定講師 全國校園巡迴運動防護/自我探索/職涯規劃專題講師 LP美國專業運動防護品牌行銷部副理</p> <p>學、術科專長： NLP創始人John Grinder親授「New Code NLP新編碼執行師」 國際NLP學院專業高級執行師 美國NGH催眠協會訓練師 籃球教練/裁判B級 網球/拔河/羽球裁判C級 彼拉提斯運動師資認證 中信證券投資顧問執照</p>
白鑫長	<p>現職： 臺中社會創新實驗基地-拉菲亞療癒負責人</p> <p>學歷： 學士：弘光科技大學-運動休閒系 碩士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-運動健康科學學系</p> <p>經歷： 衛福部國健署預防及延緩失能方案專業師資 教育部體育署國民體適能指導員檢定考官</p>

姓名	簡歷
	<p>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兼任講師 弘光科技大學健身運動指導社指導老師 弘光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建國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嶺東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南開科技大學產業人才投資計畫課程講師 銀髮健身俱樂部運動教練 中華民國健身運動協會彈力帶指導與應用研習講師 中華民國健身運動協會行政總教官暨認證考官 WaCare遠距健康專業運動教練 海線社區大學健身訓練實務與操作講師 社團法人台灣三一協會鼓動肌力系列課程教練 全中運輕艇、舉重項目大會防護員 各單位（國軍、衛生所、學校、企業、協會、醫院）邀約運動講師</p> <p>學、術科專長： 美國肌力與體能協會-肌力與體能訓練專家（NSCA-CSCS） 美國國家運動醫學學院-運動矯正專家（NASM-CES） 教育部大專院校合格講師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防護員 教育部體育署中級國民體適能指導員 教育部體育署開放性水域救生員 初級救護技術員EMT-1 IPTA國際金牌健身教練 體適能與樂齡運動指導相關證照</p>
陳冠廷	<p>現職： 中華民國配鬪球協會秘書長</p> <p>學歷： 學士：國立台北大學休閒運動管理學系/企業管理學系</p> <p>經歷： 北京眾輝致跑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—賽事專員 深圳樂奧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—飛盤項目總監 中華民國配鬪球協會—秘書長</p> <p>學、術科專長： 運動管理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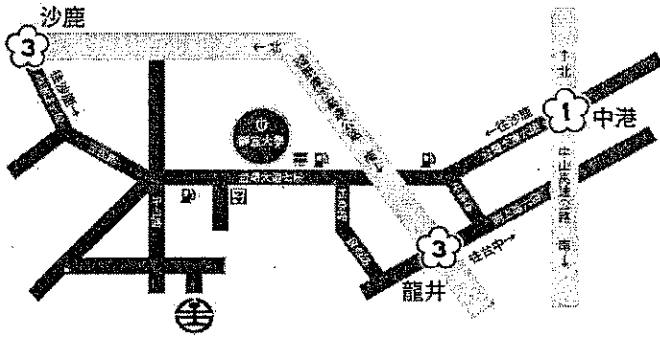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	簡歷
	運動行銷 賽事管理
楊博智	<p>現職： 博斯運動頻道動部運動傳播人才培育計畫體育主播協同主持人</p> <p>學歷： 學士：世新大學傳播管理學系 碩士：國立體育大學 休閒產業與經營管理研究所</p> <p>經歷： 2021-2026運動部『運動傳播人才培育計畫』協同主持人 2020-2026博斯運動頻道特聘主播 2022-2025醒吾科技大學新媒體系講師 2021-2022樹德科技大學電子競技與遊憩學系 講師 2021-2026台北城市科技大學休閒事業學系 講師 2020-2025崑山科技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 講師 2021-2026武夷學院廣播電視編導學系 講師 2019ELEVEN SPORT製作部總製作人（主管職） 2018MOMOTV節目製作部資深製作人（主管職） 2010－2016緯來體育台主播/節目組製作人（主管職） 2010澳亞衛視新聞部副總監（主管職） 2003-2010中天電視台新聞部文字記者 網球四大滿貫賽主播 2021-2026企業女子壘球聯賽電視轉播暨行銷案 2021企業甲級足球聯賽電視轉播製播案 2020-2021台東金樽國際衝浪公開賽電視轉播暨行銷案 2019FIBA三對三籃球賽台灣雲林站、台灣高雄站、越南胡志明站賽事統籌 2020樂天桃猿與統一獅英語轉播中職行銷全球 2019SBL超級籃球聯賽製播 2018SBL超級籃球聯賽轉播行銷 2018富邦悍將主場賽事轉播行銷 PS.採訪過2004雅典及2008奧運、2010廣州亞運及2014仁川亞運</p> <p>學、術科專長： 新聞與大眾傳播</p>

姓名	簡歷
	<p>公關、行銷與廣告的三角關係 賽事組織與賽會管理 傳統媒體實務與網路社群媒體操</p> <p>職業生涯： 採訪過兩屆奧運及亞運，轉播超過千場賽事，熟悉國內體育生態。從新聞媒體的角度，瞭解球團、球員與球迷三者間的需求。企業投入職業運動，除了品牌效益加分外，最終要能獲利的目標。</p>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—臺中場（第10梯次）
課程表

時間 \ 日期	115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	115年6月14日（星期日）
08：00—09：00	報到	報到
09：00—12：00	運動賽會辦理實務與跨界贊助 開發方程式 陳宥杰 講師	裁判壓力自癒與選手按摩鬆療 的神奇秘訣 白鑫長 講師 <hr/> 當專業遇上制度：教練、裁判 與單項協會的角色衝突與協作 陳冠廷 講師
12：00—13：00	休息	休息
13：00—16：00	NLP 運動心理-聊聊心探探身 林君品 講師	運動攝影在比賽中的應用類 別：對轉播、教練及裁判 楊博智 講師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—臺中場（第10梯次） 交通資訊



國道一號(中山高速公路)

中港交流道(178.6KM)出口，往沙鹿方向行駛，沿臺灣大道約11公里即可抵達本校。車程約20分鐘。

GPS衛星導航

北緯24.2257；東經120.5772

國道三號(福爾摩沙高速公路)

北上：龍井交流道(182.8KM)出口，往台中方向行駛，中興路左轉，台灣大道六段左轉，約4公里即可抵達本校。車程約10分鐘。

南下：沙鹿交流道(176.1KM)出口，往沙鹿方向行駛，沿中清路七段左轉三民路，台灣大道七段左轉，即可抵達本校。車程約5-16分鐘。

